

潍柴重机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二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潍柴重机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5年2月25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了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董事会会议（下称“会议”）。会议通知于2025年2月21日以电子邮件或专人送达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6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6人，共收回有效表决票6票。会议的召集及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地审议了如下议案：

1. 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张泉先生因年龄原因辞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职务，王学文先生因工作变动辞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及董事会审核委员会委员职务，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核通过，公司董事会同意选举王德华先生、李健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候选人简历附后），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王德华先生、李健先生已分别作出书面承诺，同意接受公司董事会提名，承诺公开披露的资料真实、准确、完整，并保证当选后切实履行董事职责。

本议案已经公司2025年第二次提名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

王德华先生、李健先生当选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该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该议案获得通过，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2. 关于调整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相关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经审议，同意选举董事、总经理尹晓青先生为战略委员会委员，结合公司董事会及相关专门委员会现有人员现状，调整后第九届董事会相关专门委员会委员名单如下：

审核委员会：张树明、杨建国、王志明，其中张树明为该委员会召集人。

战略委员会：傅强、尹晓青、杨建国，其中傅强为该委员会召集人。

上述新选举的战略委员会委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其余专门委员会成员任期不变。

该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该议案获得通过。

3. 关于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上述第 1 项议案将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公司拟定于 2025 年 3 月 14 日(星期五)下午 14:50 以现场投票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地点为山东省潍坊市滨海经济技术开发区富海大街 17 号公司会议室。

该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该议案获得通过。

《潍柴重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潍柴重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二月二十五日

附：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王德华先生，中国籍，1970 年 10 月出生，现任本公司销售总监、船舶动力推进系统销售公司总经理等职；1995 年参加工作，历任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市场部副部长，本公司副总经理等职；潍坊学院市场营销专业本科，山东省委党校经济管理专业硕士。

王德华先生与本公司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

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非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李健先生，中国籍，1980年10月出生，现任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电力系统总公司总经理、海外营销中心副总经理，潍柴电力设备有限公司董事等职；2003年参加工作，历任山东重工集团有限公司印度公司总经理，潍柴电力设备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等职；山东工商学院管理学学士。

李健先生与本公司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非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